

汾阳市文化艺术中心建设项目EPC总承包中标候选人公示

(招标编号：FQ141182202504290416)

公示开始时间：2025年6月23日17时00分

公示结束时间：2025年6月26日17时00分

本汾阳市文化艺术中心建设项目EPC总承包，经评标委员会评审，确定汾阳市文化艺术中心建设项目EPC总承包中标候选人，现公示如下：

一、评标情况

001汾阳市文化艺术中心建设项目EPC总承包的中标候选人情况：

1.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排序	中标候选人名称	投标报价（元）	质量	工期
1	山西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	270498493.00元	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：符合现行国家规范、标准、规程、条例等相关要求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：符合国家、地方和行业详细施工质量验收标准，满足设计要求，达到合格标准。	730日历天
2	山西三建集团有限公司	270570613.00元	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：符合现行国家规范、标准、规程、条例等相关要求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：符合国家、地方和行业详细施工质量验收标准，满足设计要求，达到合格标准。	730日历天

2. 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排序	中标候选人名称	项目经理姓名及相关证书名称及编号	施工负责人姓名及相关证书名称及编号	设计负责人姓名及相关证书名称及编号
1	山西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	姓名：王建国 证书名称：一级注册建造师 编号：晋1142006200800350	姓名：王建国 证书名称：一级注册建造师 编号：晋1142006200800350	姓名：吕晓辉 证书名称：一级注册建筑师 编号：20141200815

2	山西三建集团有限公司	姓名：秦彦明 证书名称：一级注册建造师 编号：晋1142006200800258	姓名：秦彦明 证书名称：一级注册建造师 编号：晋1142006200800258	姓名：暴璐 证书名称：一级注册建筑师 编号：20201400710
---	------------	--	--	---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排序	中标候选人名称	响应招标文件的资格能力条件
1	山西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	响应
2	山西三建集团有限公司	响应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如对上述结果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，预期将不予受理。

三、其他公示内容：

在公示期间，所有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如对公示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规定，应在公示期内向招标人提出，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和规章规定的，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委《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》（第11号令）规定，向（吕梁市）相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。

投诉电话：

汾阳市发展和改革局电话：0358-7333710

汾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电话：0358-7223291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汾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。

联系电话：0358-7223291

五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汾阳市文化和旅游局

地址：汾阳市永和西大街9号

联系人：郝女士

联系电话：0358-7222689

招标代理机构：山西中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发展路2号联合大厦A3-2201

联系人：李女士

电话：0358-2811115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李策策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

